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BAL MASTERMIND  
環球大通

**Global Mastermind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3)

## 有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賣方(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及買方訂立轉讓協議，據此賣方同意轉讓而買方同意受讓轉讓權益，現金代價總額為1港元，惟需按定義見下文之收益共享調整(如有)機制作出調整。

### 轉讓協議

轉讓協議之主要條款如下：

#### 日期

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

#### 訂約方

- (1) 賣方：Durable Gold Investments Limited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 (2) 賣方之保證人：本公司
- (3) 買方：李玉堂先生

\* 僅供識別

## 賣方

賣方為一間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以及為一間本身並無活躍業務營運之投資控股公司。於轉讓事項前，賣方為目標公司之控股公司。

## 買方

買方為一名香港居民及商人。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買方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第三方。

## 目標集團

目標公司為一間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轉讓事項之前為賣方之全資附屬公司，以及為一間並無活躍業務營運之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資產為其於營運公司51%股權之投資。營運公司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於新加坡之旅遊業務。

根據目標集團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a)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之總資產、總負債及淨負債分別約為39,626,000港元、68,336,000港元及28,710,000港元；(b)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結欠剩餘集團之淨款項（「公司間往來賬」）面值為10,696,000港元；(c)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集團錄得收益、除稅前虧損及除稅後虧損分別約3,521,000港元、111,413,000港元及111,413,000港元；及(d)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集團錄得收益、除稅前虧損及除稅後虧損分別約26,019,000港元、11,658,000港元及11,431,000港元。

## 轉讓權益

轉讓權益包括：(a)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b)目標集團於轉讓協議日期結欠剩餘集團之公司間往來賬。根據目標集團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公司間往來賬面值為10,696,000港元。於轉讓協議日期，公司間往來賬面值為12,707,000港元。

## 減值

經計及營運公司之負經營現金流、流動負債淨額及淨負債狀況後，董事對目標公司於營運公司之投資之可收回性存疑，並因此決定就賣方於目標公司之投資賬面值及公司間往來賬作出全額減值／撥備（「該等減值」）。

目前預計該等減值總額約為12,707,000港元，佔：(a)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總資產（約為620,635,000港元）之約2.05%；及(b)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440,726,000港元）之約2.88%。

## 完成

完成不受制於任何先決條件，交易已於簽訂轉讓協議時同時完成。於完成轉讓事項時及後，目標公司及營運公司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 代價

轉讓事項之代價包括於完成時應付現金代價1港元，惟需按定義見下文之收益共享調整（如有）機制作出調整。

轉讓協議規定，買方應盡力保全目標集團資產之價值。倘買方於完成後成功收回目標集團資產之任何價值，收回之任何所得款項應按照70%：30%之比例在賣方及買方之間進行分配（「**收益共享調整**」）。根據收益共享調整向賣方作出之分配僅限於公司間往來賬淨額12,707,000港元。超出該金額之收回之任何所得款項應悉數分配予買方。

## 轉讓事項之理由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及經營旅遊業務、財資管理業務、放債業務，以及提供證券、資產管理及財務諮詢服務。

目標集團於新加坡從事旅遊業務，包括提供商務旅遊、休閒旅遊、活動組織及酒店客房批發服務。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及全球經濟不穩定，目標集團蒙受虧損約11,43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COVID-19大流行帶來之不利影響以及應收賬款減值虧損，目標集團蒙受之虧損進一步增加至約111,41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旅遊業務分部（主要包括目標集團）僅錄得收益45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81%），惟錄得可呈報分部虧損7,553,000港元，主要乃由於COVID-19大流行持續嚴重。隨著新型COVID-19變異病例增加，預計出行限制將繼續嚴格，目標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將繼續蒙受重大虧損。

根據目標集團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僅約為1,730,000港元，其銀行借款約為15,279,000港元，並由本公司過去以銀行為受益人提供之公司擔保所強化（「擔保負債」）。截至本公告日期，擔保負債為2,246,000新加坡元（12,937,000港元）。此外，本公司已就賠償金額最高達1,000,000新加坡元（5,760,000港元）作出彌償契據，以就與一間航空業國際機構的履約保證金索償向保險公司作出賠償（「彌償負債」），使目標集團（作為旅行社）能夠發行機票。由於目標集團之現金狀況較低，預計需要注入更多資金及／或需要作出財務承擔以支持其債務融資。

董事認為，轉讓事項可減少本集團面臨因目標集團之進一步虧損及資本需求以及進一步財務承擔之持續風險。轉讓事項之代價乃由賣方與買方經參考目標集團之淨負債及虧損狀況後經公平磋商釐定。儘管公司間往來賬之現值為零，倘買方對目標集團的保值努力取得成功，收益共享調整機制可使本集團彌補部分損失。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轉讓事項之條款及條件（包括代價及收益共享調整機制）屬公平合理，且訂立轉讓協議符合本公司及其全體股東之最佳利益。概無董事認為其本身於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或被認為存在利益衝突，而須披露其權益及／或於董事會層面就轉讓事項放棄投票。

於轉讓事項完成後，本公司預期將作出額外撥備合共約18,697,000港元（「額外撥備」），即本公司先前承諾之擔保負債及彌償負債。由於該等減值已將轉讓權益之賬面值減至零，因此預期轉讓事項本身不會導致任何轉讓收益或虧損。然而，當轉讓事項與該等減值及額外撥備匯總計算時，可能會導致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虧損31,404,000港元。倘賣方日後收到任何收益共享調整，則根據收益共享調整收到之額外代價將被視為轉讓收益，並用於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董事認為轉讓事項不應對本集團其餘業務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 **旅遊分部之業務發展規劃**

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COVID-19大流行爆發之前，本集團之旅遊業務主要於新加坡開展，並專注於航空旅行及機票預訂。由於香港及新加坡之間的旅遊氣泡嚴重延誤，及COVID-19大流行之持續影響，本集團擬削減其新加坡旅遊業務之虧損。本集團之旅遊分部擬利用其過往之旅遊行業經驗，並已制定業務計劃於粵港澳大灣區發展以陸路交通及短途旅行為主的旅遊業務，此類業務被認為不易受COVID-19大流行之影響，且當該區域內出行限制放鬆或解除時可更快地恢復。

## **GEM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轉讓事項之若干適用百分比率（根據GEM上市規則計算）超過5%但少於25%，故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轉讓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GEM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用語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維京群島」	指	英屬維京群島
「本公司」	指	Global Mastermind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GEM上市 (股份代號：8063)
「完成」	指	完成轉讓事項
「關連人士」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轉讓事項」	指	賣方根據轉讓協議將轉讓權益轉讓予買方
「轉讓協議」	指	賣方、本公司及買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轉讓事項
「轉讓權益」	指	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連同目標集團於轉讓協議日期結欠剩餘集團之公司間往來賬
「GEM」	指	聯交所運作之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僅供識別

「營運公司」	指	Safe2Travel Pte Ltd，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目標公司擁有51%權益之附屬公司
「買方」	指	李玉堂先生，轉讓權益之買方
「剩餘集團」	指	本集團(不包括目標集團)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新加坡元」	指	新加坡元，新加坡法定貨幣
「目標公司」	指	Harvest Well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訂立轉讓協議前為賣方之全資附屬公司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營運公司
「目標集團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	指	目標公司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合併營運公司管理層編製並提供予本公司之營運公司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或未經審核財務報表(視情況而定)
「賣方」	指	Durable Gold Investments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於本公告內，以新加坡元計值之金額已按1.00新加坡元= 5.76港元之匯率兌換為港元，僅供說明用途。

承董事會命  
**Global Mastermind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國偉**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國偉先生、蒙建強先生及蒙品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國豪先生、馮維正先生及黎學廉先生所組成。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起計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天，並在本公司之網站www.globalmholdings.com內刊載。